

体育学院关于 2021-2022 学年第一学期期末和寒假期间学生教育管理工作的通知

2022 年期末、寒假和春节临近，为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工作，统筹做好期末和寒假期间学生教育管理，根据上级和学校有关文件精神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强期末考试诚信教育

严格按照校、院关于诚信考试的要求和倡议，认真学习《集美大学课程考核与考试违纪认定管理办法》、《集美大学学生违纪处分规定》、《集美大学学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》、《集美大学硕士与博士学位授予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文件，进一步端正考风考纪，诚信考试，共同营造公平、公正考试氛围。

二、寒假学生放假和开学时间安排

（一）放假时间

2022 年 1 月 13 日—2 月 20 日

（二）开学时间

2022 年 2 月 20 日注册，2 月 21 日上课。

（三）补考时间

2022 年 2 月 26—27 日

三、加强安全教育和疫情防范工作

1、高度重视期末和寒假的安全教育工作，要重点抓好疫情防控、防骗防盗、交通安全、防火和用电安全等方面的教育。要深入宿舍关心学生，了解学生思想动态；建立班级信息员队伍，做好学生相关信息的收集、分析工作，及时处理、解决涉及学生有关事务。

2、加强学生宿舍安全隐患的检查、整改工作，加强夜间学生学习和休息秩序管理；切实做好各类重点学生群体的精准摸排和干预，建立工作台帐，及时消除隐患。

3、严禁学生在宿舍内违规使用电器，严禁将电瓶车电瓶带入宿舍内充电，禁止在宿舍等公共场所吸烟、乱扔烟头、焚烧纸张等物品，不酗酒滋事，不留宿外来人员；假期离开宿舍时，一定要关好门窗，切断水电，不在宿舍存放贵重物品及钱财。

4、寒假返乡或外出不要乘坐无牌无证和超载的车船，不得携带危险品上飞机（车船），自己驾车出行时要注意行车安全和财物安全，个人或集体外出时要注意运输车辆的资质和行车安全。严禁无证驾驶，不得驾驶、骑行各类无牌无照机动车。

5、增强防骗防盗意识，时刻提防网络兼职代刷信誉、虚假中奖信息、机票改签、冒充公检法办案等电信网络诈骗，妥善保管好自己的财物和个人信息，谨防上当受骗。远离非法传销，远离“套路贷”“校园贷”等不良信贷。

6、遵纪守法，自觉树立网络责任意识和道德意识，不造谣、不传谣、不信谣，自觉维护网络安全。要站稳政治立场，坚决抵制境内外非法宗教组织的渗透，不参加非法集会与游行。

7、要严格遵守上级和学校疫情有关规定。寒假期间进行每日完美校园健康打卡，体温“一日三测”，准确掌握学生的身体状况和行踪动态；不前往疫情中高风险地区，坚决不出境，确需途经中高风险地区的，应按照学校要求严格报备。

四、寒假申请留校学生的审批和管理工作

因疫情防控需要，学生寒假留校申请应进行严格审批，非必要不留校。学生办理留校申请时，须提供如下材料：《集美大学学生寒暑假留校申请表》和《集美大学学生寒暑假留校申请汇总表》。寒假期间，留校学生实行相对集中住宿管理，学院将安排专人负责留校学生的安全教育管理工作。留校学生非必要不出校，进出校门需在完美校园申请，经辅导员审批同意后刷校园卡进出校园。

根据上级和学校的有关文件要求，对假期留校学生仍实行“一日三测”健康监测以及日报告制度，坚持做好疫情防控、健康管理，规范学生健康状况台账登记。结合健康打卡等形式实时跟踪掌握各类学生动态，强化家校联系协作。

学生未提交留校申请或提交申请未获审核通过而私自留滞宿舍的，按规定给予严厉处理，且学院不承担相关安全责任。

五、严格请销假制度

学生在假期结束后要按期返校，如有特殊情况需延期返校者，要及时向辅导员报告，严格履行请假手续。未经请假而未如期返校者，将按校规校纪严肃处理。

集美大学体育学院

2022年1月10日